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
中证鹏元公告【2019】35号

中证鹏元关于终止“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”的公告

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盛和资源”或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8 月 5 日发行了“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”（以下简称“15 盛和债”或“本期债券”），期限为 5 年，附第 3 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证鹏元”）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对盛和资源及本期债券进行了跟踪评级，评级结果为：盛和资源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，评级展望为稳定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。

根据盛和资源于 2019 年 2 月 19 日出具的《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提前摘牌公告》，“15 盛和债”债券已全部回售，并将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。

根据《证券资信评级机构执业行为准则》第二十九条等相关法规的规定，经中证鹏元证券评级评审委员会审议，决定终止对本期债券的跟踪评级，原评级有效期截至 2019 年 2 月 19 日止，上述评级将不再更新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九日

